

香港特别行政区
第七届中西区区议会辖下
地区设施及工程委员会
二零二四至二零二五年度
第四次会议
会议纪录

日期：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一日（星期四）

时间：上午十时正

地点：香港中环统一码头道 38 号海港政府大楼 14 楼区议会会议室

出席者：

主席：

叶永成议员, SBS, BBS, MH, JP

副主席：

叶亦楠议员, JP

委员：

王倩雯博士

吴然议员

吕鸿宾议员

李志恒议员, MH

丘松庆议员, MH

金玲议员, MH

施永泰议员

胡汶轩议员

张宗博士

张嘉恩议员

陈建强医生, SBS, BBS, JP

冯家亮博士

杨开永议员

杨学明议员, MH

赵华娟议员, MH

刘天正议员

罗锦辉议员

缺席者：

杨哲安议员

嘉宾名单：

第 3 项

王嘉强先生	环境保护署	高级机电工程师（电动车）2
张奕琪博士	环境保护署	环境保护主任（电动车）23
罗世楠先生	运输署	工程师／中西区 1
郑治伟先生	运输署	工程师／中西区 3
何汉栋先生	路政署	区域工程师／西区

第 4 项

王嘉强先生	环境保护署	高级机电工程师（电动车）2
张奕琪博士	环境保护署	环境保护主任（电动车）23

第 5 项

袁伟奇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	高级工程师／7（南）
何汉栋先生	路政署	区域工程师／西区

第 6 项

罗敏年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中西区康乐事务经理
洪亦雯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中西区副康乐事务经理（分区支援）
周嘉欣女士	民政事务总署	建筑师（工程）3
刘伟才先生	民政事务总署	高级工程督察（香港）
吕文杰先生	民政事务总署	工程督察（香港）2
王嘉熙先生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王家俊先生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行政主任（地区管理）1

第 7 项

刘伟才先生	民政事务总署	高级工程督察（香港）
吕文杰先生	民政事务总署	工程督察（香港）2
王嘉熙先生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王家俊先生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行政主任（地区管理）1

第 8 项

王嘉熙先生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	----------	--------------

第 9 项

罗敏年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中西区康乐事务经理
洪亦雯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中西区副康乐事务经理（分区支援）

第 10 项

何汉栋先生	路政署	区域工程师／西区
-------	-----	----------

列席者：

张帼莹女士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王嘉熙先生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王家俊先生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行政主任（地区管理）1
陆珈泯女士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行政主任（地区管理）2
李淑娴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总康乐事务经理（香港西）
罗敏年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中西区康乐事务经理
洪亦雯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中西区副康乐事务经理（分区支援）
陈淑霞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图书馆高级馆长（中西区）
利耀军先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图书馆馆长（大会堂公共图书馆） 借阅服务
袁伟奇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	高级工程师／7（南）
黄德诚先生	渠务署	高级工程师／港岛西
何汉栋先生	路政署	区域工程师／西区

秘书

何启贤先生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行政助理（区议会）7
-------	----------	------------

欢迎

主席表示由于已有足够法定人数，因此宣布第七届中西区区议会辖下地区设施及工程委员会（地工会）2024至2025年度第四次会议正式开始，并欢迎各与会者出席。他首先代表地工会欢迎接替鲍乐善女士的中西区副康乐事务经理（分区支援）洪亦雯女士。主席表示为识别与会者身份，秘书处职员会检查进入会议室人士的职员证及索取名片，入内采访的传媒及议员助理另需要登记真实姓名及手机号码，以作记录。为了更有效进行讨论，现建议每项讨论事项以「四分钟包问包答」形式进行，亦请各位出席代表在发言和回应时尽量精简。主席请委员留意在有需要时作适当的利益申报。

第1项：通过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地区设施及工程委员会二零二四至二零二五年度第三次会议纪录

（上午10时01分）

2. 主席表示秘书处在会前没有收到委员提出就地工会2024至2025年度第三次会议纪录（拟稿）的修订建议。由于各委员对有关会议纪录（拟稿）再没有其他修订建议，主席宣布有关会议纪录获得通过。

第 2 项：主席报告

（上午 10 时 02 分）

3. 主席表示秘书处在会前收到杨哲安议员提交是次会议的《缺席会议通知书》，杨议员表示因有其他公务而未能出席地工会二零二四至二零二五年度第四次会议。主席表示根据《常规》第 64 条建议地工会不同意杨议员的缺席会议申请。由于没有委员提出意见，主席宣布地工会不同意杨议员提交的缺席会议申请。

讨论事项

第 3 项：要求政府部门再度考虑于干诺道中及干诺道西天桥底位置改作泊车位（部分用作电动车充电站）及兴建简单社区设施方便市民（中西区地工会文件第 25/2024 号）

（上午 10 时 03 分至 10 时 27 分）

4. 主席欢迎环境保护署（环保署）、运输署及路政署代表出席会议，并表示文件是由地工会全体委员提交。主席开放议题给委员作第一轮发言，委员的意见和提问简述如下：

- （i）表示除了讨论文件提及的位置之外，中西区区内有很多地方都可以增加电动车充电设施，而区内亦有不少私人屋苑透过政府推动的「EV 屋苑充电易资助计划」安装了充电设施。设置充电设施涉及接驳电源，因此期望政府考虑与香港电灯有限公司合作，并且在更多不同位置例如在停车收费表位加设充电设施，让更多居民受惠。
- （ii）认为各政府部门应该齐心协力设法增加中西区的泊车位，团结一致促进经济发展。指出水街对出的干诺道西天桥底位置曾经设置渠务署和水务署的办公室，所以应该可以改建为停车场，但该位置却一直空置，浪费了土地资源，因此期望部门积极考虑善用土地，做到物有所用。
- （iii）表示无限极广场对出的干诺道中天桥底位置占地广阔但长期空置，造成严重浪费。指出各个政府部门的书面回复都没有否定该处可以发展为社区设施用途，为此查询应该向哪一个部门提出申请，或是否可以由政府主动研究把该处发展为可供休憩或开会的地点，有助解决区内社区设施不足问题。

- (iv) 查询中山纪念公园对出干诺道西天桥底位置的停车场使用情况如何，设置停车场后有否影响交通，以及会否考虑在干诺道西天桥底其他位置加设路旁停车收费表。指出湾仔区有利用天桥底位置作为社区团体办公室的成功例子，查询政府会否考虑开放天桥底位置给不同的非政府组织使用。
- (v) 指出中西区一直以来都有泊车位不足问题，而且电动车日趋普及，期望政府可以尽量在现有泊车位加装充电设施。认为政府不应补贴市民免费充电，反而应该提供折扣让市民利用公共停车位付费充电，有助增加政府收入。
- (vi) 引述运输署的书面回复表示正研究于干诺道西近嘉安街路口位置加设电单车泊位，为此查询有关位置是否指电车厂对出干诺道西天桥底，还是靠近维港峰对出的位置。

5. 运输署代表就委员的意见和提问作出综合回应，署方正考虑在维港峰对出／近嘉安街的干诺道西天桥桥底位置加设电单车泊车位。署方将与相关部门进行有关方案的技术可行性研究，包括检视该处的地下空间和公用设施的走线。若研究结果显示有关方案技术上可行，署方将会进一步完善泊车位设计和进行地区咨询。

6. 路政署代表作出综合回应，表示路政署一直与运输署保持联络，并且会就泊车位方案的可行性提供意见。

7. 环保署代表表示署方会视干诺道西天桥底位置加设电动车充电设施的建议等同于在街上的公众停车收费表加设提供充电设施。由于有关事宜与是次会议的讨论事项第4项「关注中西区电动车充电位数量不足的问题」（中西区地工会文件第32/2024号）有关，建议于稍后时间一并回应。

8. 有委员表示嘉安街对出位置现时已经有不少电单车非法泊车，查询运输署就增设电单车泊位进行的可行性研究何时完成。

9. 主席请运输署就有关提问提供书面回复，并表示再没有委员示意发言，宣布结束是项讨论。

[会后备注：秘书处在2024年7月31日已把运输署的书面回复以电邮发送给各委员。]

第 4 项：关注中西区电动车充电位数量不足的问题

（中西区地工会文件第 32/2024 号）

（上午 10 时 27 分至 10 时 45 分）

10. 主席欢迎环保署代表出席会议，他开放议题给委员作第一轮发言，委员的发言内容分别简述如下：

- （i）相信将会有更多由内地生产的不同品牌电动车输入香港，又指现时在深圳和广州有不少街上的公众停车收费表位已经安装充电器，不明白为何香港未能做到。建议政府加快落实在中西区加设车辆充电设施，又建议与香港电灯有限公司加强沟通，研究有何位置可以加设充电器。
- （ii）查询政府有否与区内的公营机构或商业大厦合作，帮助他们加设车辆充电设施，以及会否考虑加强与商业机构进一步合作。
- （iii）指出假如把一般公众停车收费表位改装成电动车充电位，届时将出现应否让电动车有优先权使用停车位还是汽油车和电动车都享有同等使用权的问题。根据现时的法例是没有给予任何优先权给电动车停泊个别泊车位，因此需要修改法例才可以解决这个问题。
- （iv）指出充电停车位现时的增幅追不上电动车的增加数目，查询相关部门是否可以提供 2024 年至 2027 年期间每年可以增加的充电停车位数目。查询政府有否计划资助商场和商业楼宇于停车位加设充电设施。虽然在街上的公众停车收费表安装充电设施可能涉及技术和法律问题，但仍然同意在个别可行地方和公众停车场加设充电设施，有关做法将有助政府达成在 2027 年年中前把充电停车位提升至 200 000 个的目标。
- （v）查询政府会否考虑把慢速充电站提升至中速充电站或快速充电站，可否研究当中的可行性，询问是否涉及很多程序。

11. 环保署代表就委员的发言作出综合回应，表示政府的政策方针一直是电动私家车的车主应该尽量在居所、工作地点和经常到访停泊的地方进行充电，而公共充电设施主要是供私家车车主在驾驶途中在有需要时进行短暂充电。为了扩展私人屋宇的充电网络，政府已经透过「EV 屋苑充电易资助计划」协助现有私人屋苑停车位安装电动车充电基础设施。预计此计划在 2027 年至 2028 年完成后，可以协助约 700 个现有私人屋苑停车场约 140 000 个停车位安装充电基础设施。在有关计划下，中西区内有 110 个私人屋苑的申

请已获环保署批核，共涉及约 11,000 个停车位。截止本年 6 月底，已经完成安装工程的停车位数目达 2 983 个，涉及 26 个私人屋苑。对于新建的私人楼宇，政府已透过豁免计算楼宇总楼面面积的措施，鼓励新建私人楼宇配备充电基础设施。至于公共充电设施方面，政府已经在 2023 年年底开始逐步把现有政府停车场的电动车充电服务市场化，并交由营运商收取充电服务费用。其中，中西区内现时有七个政府停车场已经开始提供收费的电动车充电服务。随着政府的电动车充电服务市场化，预计会有更多私人停车场营运商在旗下的公共停车场加装充电器，提供收费电动车充电服务给公众使用。长远来看，署方认为香港未来的公共充电服务会按照市场的需求增加而稳步发展。现时，无论是私人屋苑或公共停车场，都是以设置中速充电器为主。考虑到市场对于快速充电器的需求渐增，政府现时正逐步把部分现有的油站转型为快速充电站，以支援不同种类的电动车充电。政府在 2023 年 11 月已经发信邀请相关营运商提交油站加装快速充电设施的初步建议书，共收到 99 个油站的初步建议书。政府在本年 3 月和 6 月已陆续发信邀请其中 83 个油站提交详细计划建议书，当中有五个油站位于中西区，共涉及 35 个快速充电器。最后落成的数量和时间将视乎计划书的审批结果，以及相关电力供应的可行性。由于现时处于审议阶段，所以未能提供相关地点和细节的资料。就有关提升慢速充电器的提问，署方举例指出天星码头停车场在市场化过程中，负责的营运商已把慢速充电器全面提升至中速充电器。另一方面，由于现有停车场的条件和场地限制较多，因此加装快速充电器会相对困难。

12. 另一位环保署代表就委员的提问作出补充。就有关在 2027 年年中前把充电停车位提升至 200 000 个目标的进度，环保署表示透过「EV 屋苑充电易资助计划」、新建私人楼宇获豁免计算总楼面面积和公共停车场加装充电设施，现时已有超过 50 000 个停车位配备充电基础设施，而且有关数字一直增长。就有关在商场或其他停车场加装充电设施的提问，署方表示自 2019 年起在 70 多个政府停车场总共安装了约 1 600 个中速充电器。这些充电器以往都是免费提供电动车充电服务，但署方自 2023 年年底开始推行市场化计划，相关的政府停车场已在本年 6 月全部转为收费充电服务。署方发现，实施市场化后，公共充电器的增长速度令人鼓舞，例如公共充电器的数目由 2023 年年底约 7 400 个增加至 2024 年年中约 8 700 个，增幅接近两成。署方相信，推出市场化计划后，可以吸引更多供应商提供收费充电服务。就有关引进内地电动车品牌的提问，署方欢迎内地不同牌子的电动车输入香港。而来自不同地区的不同型号电动车在进口香港时，运输署都需要根据相关法律规定进行审批，环保署亦会参与当中有关的电动车型号的审批。环保署发现，近年来越来越多进口商从内地引入不同型号的电动车。虽然香港现时普遍使用「欧标」制式的充电器，但是未来新建的油站转型为快速充电站时，快速充电器将会加入内地使用的「国标」制式，期望内地的电动车都可以使用香港的充电设施。就有关在公众表位加装充电器的提问，署方表示环境及

生态局局长早前指出，虽然现时的电动车增长数目迅速，但电动车在全港整体车辆数目的比例仍然较低。政府会密切注意有关情况，考虑将来是否有需要在公众停车收费表位增加充电设施，而环保署非常乐意为其他政府部门提供技术协助。

13. 主席表示再没有委员和政府部门代表示意发言，宣布结束是项讨论。

第 5 项：活化中西区防空洞提供更多空间服务市民

（中西区地工会文件第 24/2024 号）

（上午 10 时 45 分至 10 时 59 分）

14. 主席欢迎土木工程拓展署及路政署代表出席会议，并开放议题给委员发言。委员的提问和发言内容简述如下：

- （i）鉴于中西区缺乏新的土地供应，觅地进行发展并不容易，因此无论从文物保育、公众教育、善用土地及社区设施的角度，政府都应该多加利用区内废置多时的防空洞。表示理解部分区内的废置隧道位置比较偏远，亦难以进行清理和活化工作。查询位于西宝城附近的数个废置隧道现况如何，并指该些废置隧道位于民居附近，假如可以利用该些废置隧道将较符合成本效益。
- （ii）认为无论对于本地居民或游客，如果可以好好发挥防空洞或废置隧道的商业、历史和文化元素，对发展深度文化旅游甚具意义。期望政府可以参考重庆的成功例子，指出当地共有 1 600 个防空洞，并以「一洞一策」的形式开放给不同团体发挥创意，把每个防空洞都变成别具特色的景点。
- （iii）指出香港亦曾经尝试把位于南区寿臣山的防空洞活化成酒窖，用作储存红酒。虽然未必有需要把中西区区内全数 28 个防空洞进行活化，但认为政府应该研究把仍然可以进入和安全的防空洞作为活化试点，而不应该有困难便放弃。建议相关部门提供显示该些防空洞现况的照片，甚或安排委员实地视察。
- （iv）查询路政署负责定期维修的三个防空洞的面积及现况。认为政府应该在区内的 28 个防空洞中选择当中数个作为活化试点，又指现时没有一个政府部门负责统筹和研究活化防空洞的事宜，希望有政府部门可以担起责任。期望可以找到个别防空洞改造成酒窖、餐厅或具有特色的文化设施，甚至是供关爱队办公或服务市民的地方。

15. 土木工程拓展署代表就委员的意见和提问作出综合回应，表示署方负责保存废置隧道的资料供工程业界作为参考。如有需要，署方亦会就废置隧道相关事宜为其他政策局和部门提供土力工程方面的意见，但署方并没有就活化防空洞进行研究。根据资料显示，位于南里和山道的废置隧道已经被局部填封，其出入口已经被封或难以寻找。应委员建议，署方表示可以于会议后向相关委员提供有关仍然可以进入的废置隧道的具体状况和相片。表示废置隧道已经长期荒废并欠缺通风，因此有机会是密闭空间，为了保障委员和署方人员的安全，未能安排委员到访废置隧道实地视察。

[会后备注：秘书处在 2024 年 7 月 25 日已把土木工程拓展署提交的补充资料以电邮发送给各委员。]

16. 路政署代表就委员的意见和提问作出综合回应，表示现时在中西区内有三条由署方负责维修的废置隧道，分别位于新街、卑路乍街和医院道，但这些废置防空隧道的大部分段落及出入口已被堵塞或填封，只有部分段落仍可进入。表示可以于会议后再向委员补充有关由路政署负责维修的废置隧道的维修工作视察相片。正如刚才土木工程拓展署代表所说，由于这些废置隧道属于密闭空间，需要采取一定的安全措施才可入内，因此未能安排委员实地视察。

[会后备注：秘书处在 2024 年 7 月 29 日已把路政署提交的补充资料以电邮发送给各委员。]

17. 主席表示再没有委员示意发言，宣布结束是项讨论。

第 6 项：要求在区内增设宠物公园

(中西区地工会文件第 26/2024 号)

(上午 10 时 59 分至 11 时 11 分)

18. 主席欢迎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康文署）、民政事务总署及中西区民政事务处（民政处）代表出席会议。主席开放议题给委员发言，委员的提问和发言内容简述如下：

- (i) 指出坚巷花园虽然并非宠物公园或宠物共享公园，但仍有市民会携同犬只进入。由于坚道一带没有宠物共享公园，而且附近的楼梯街设有狗粪收集箱，因此查询康文署会否考虑开放坚巷花园为宠物共享公园。

- (ii) 表示中西区尤其是半山有不少居民饲养宠物，很多狗主反映区内缺乏大型和集中的地方可供放狗，导致出现狗只随处便溺问题，影响环境卫生。建议署方考虑开放区内人流较少的公园作为宠物公园，有助营造人与宠物共融的社区。
- (iii) 建议可以在区内公园举办更多让狗只和居民参与的活动，期望增设更多宠物公园后可以改善区内狗只随处便溺的问题。
- (iv) 建议有关部门考虑把位于第二街和第三街之间的汇安里绿化区改建为宠物公园。
- (v) 查询有关部门会否优化卑路乍湾海滨长廊附近的宠物设施。指出现时的宠物共享公园以硬石地为主，担心狗只在天热时逗留太久会烫伤足部，期望相关部门作出改善。

19. 康文署代表就委员的发言作出综合回应，表示署方一直以提供优质的康乐场地和服务为目标。现时中西区内共设有五个宠物公园和 14 个宠物共享公园。一般而言宠物公园所需的面积较大，并且设有双栏设计和可供犬只使用的基本设施。由于市民对狗只使用公园设施持有不同意见，署方需要在不同意见之间作出平衡，并且需要考虑环境卫生和设施管理等因素。署方在 2019 年推出宠物共享公园计划，让主人可以带同宠物享用现有公园内的设施。为了避免对其他使用者或其他宠物造成滋扰，主人必须为他们的宠物系上狗带，并且妥善管束犬只。康文署对增设宠物公园或宠物共享公园一直持开放态度，康文署会拣选适合地点，然后再检视其可行性。她补充，过去五年署方共收到四宗要求在中西区内增设宠物公园或相关设施的个案，所有个案基本上都已经获得解决。

20. 民政处代表就委员的发言作出综合回应，表示今明两年将会有两个宠物公园落成，分别是薄扶林道宠物公园和丰物道海滨宠物公园。至于有委员提及宠物公园用地的物料问题，则表示由于处方设计时须考虑场地面积和排水问题，所以薄扶林道宠物公园维持使用石地，而明年落成的丰物道海滨宠物公园将会设有草地供宠物使用。

21. 有委员表示薄扶林道宠物公园源自 2019 年的一个「地区小型工程计划」项目，今年终告落成。他指上址位于天桥底，所以担心该处可能光线不足。由于该处有部分花槽属于康文署管辖，期望民政处和康文署合作优化该处的设施。

22. 主席表示再没有委员示意发言，宣布结束是项讨论，并表示以下的会议交由副主席主持。

第 7 项：建议于薄扶林道（近蒲飞路及学士台）的行人隧道出入口增设长椅（中西区地工会文件第 27/2024 号）

（上午 11 时 11 分至 11 时 16 分）

23. 副主席欢迎民政事务总署及民政处代表出席会议。副主席先请民政处代表作简单介绍，之后再请委员就议题发言。

24. 民政处代表指处方十分关注区内市民的需要，每年都会透过「地区小型工程计划」加建及／或改善区内设施，而处方本年已在山市街和太白台进行优化扶手和楼梯工程，亦会于坚道行人道增设两至三张长椅供市民使用。处方在进行增设长椅工程时须考虑可行性和安全性，包括行人道的阔度是否足够及增设长椅的位置会否对使用者构成危险等。处方会派员到薄扶林道行人隧道出入口位置实地视察，并与相关部门研究工程是否可行。

25. 有委员指出因应居民意见而提出有关建议，并表示会在会议后向民政处提供建议设置长椅位置的照片和设计，期望处方积极考虑。

26. 民政处代表表示处方收到委员提供的资料后会再到现场实地视察及跟进。

27. 副主席表示再没有委员示意发言，宣布结束是项讨论。

第 8 项：关注西营盘社区综合大楼社区会堂设施问题（中西区地工会文件第 28/2024 号）

（上午 11 时 16 分至 11 时 29 分）

28. 副主席欢迎民政处代表出席会议。副主席开放议题给委员作第一轮发言，委员的意见和提问简述如下：

- (i) 指出西营盘社区综合大楼社区会堂内可供表演使用的音响系统由以往中西区区议会辖下的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拨款设置，可惜设施现已变得残旧，只剩下数套无线咪仍可使用，射灯亦经常出现故障，因此期望处方可以尽快更新设施。

- (ii) 查询社区会堂的更衣室翻新工程何时完成。
- (iii) 表示收到有关西营盘社区综合大楼附近环境卫生问题的投诉，期望有关政府部门多加注意。
- (iv) 提醒处方人员应该就设施损坏情况尽早通知租用场地人士，以预先作出准备。表示曾收到一宗投诉，内容是有幼稚园租用社区会堂举办毕业典礼，但由于设施出现问题导致未能安装背幕而严重影响拍摄效果，使毕业学童及其家长感到十分失望。
- (v) 认为处方急需改善社区会堂内的音响设施，尤其是大部分扬声器都不能运作，并且有一部投影机已经故障多时。建议处方在社区会堂内加设咪架和演讲台，以及在台上设置 LED 显示屏幕墙。表示有不少市民都不清楚社区会堂的位置，因此建议处方在西营盘港铁站内加设指示牌。

29. 民政处代表就委员的发言作出综合回应，表示西营盘社区综合大楼社区会堂的音响系统已经使用较长时间，部分设备出现老化问题。为此，处方除安排更换和维修损坏的设备外，亦已经申请「地区小型工程计划」拨款，于明年起更换社区会堂及坚尼地城社区综合大楼活动室内的音响系统，届时亦会一并考虑于社区会堂加设咪架和演讲台等。此外，处方注意到场内扬声器出现失灵，已向机电工程署暂时借用两部座地扬声器，并已放置在社区会堂。除了明年更换音响系统外，处方早前亦留意到西营盘社区综合大楼出现老化问题，经与建筑署商讨后，自去年起安排陆续翻新大楼设施，包括礼堂内的墙身和地板，而本年将会翻新更衣室和洗手间，其中更衣室的翻新工程已于本年 6 月完成并重新开放。男厕的翻新工程亦已完成及对外开放，而女厕和无障碍厕所的翻新工程则会在本年年尾进行。处方会就社区会堂附近的环境卫生问题与相关部门协调并加强清洁。处方亦会提醒驻场同事加强巡查场内设施，如有损坏即时通知机电工程署或建筑署进行检查和维修，并通知租场人士有关情况以便他们作出安排。

30. 副主席开放议题给委员作第二轮发言，委员的意见和提问简述如下：

- (i) 指出由于社区会堂内的音响系统属于专业级数，价值不菲，因此建议处方安排专人负责操作音响系统，以免有场地使用者因不懂操作而影响效果。
- (ii) 提醒处方在进行女厕和无障碍厕所的翻新工程时须做好协调工作，以免有使用者因没有洗手间使用而造成不便。

31. 民政处代表就委员的发言作出综合回应，表示机电工程署将会为处方人员就操作全新音响系统提供培训，而处方人员亦会为租用场地人士提供协助。此外，处方表示女厕和无障碍厕所的翻新工程会分开进行，其中无障碍厕所的工程将会由本月开始至 9 月中进行，而女厕的工程则预计于 10 月至 12 月进行。由于更衣室的翻新工程已经完成，有需要的人士亦可以使用更衣室内的女厕。

32. 副主席表示再没有委员示意发言，宣布结束是项讨论。

第 9 项：要求增添士美非路体育馆儿童游戏室的设施

(中西区地工会文件第 29/2024 号)

(上午 11 时 29 分至 11 时 37 分)

33. 副主席欢迎康文署代表出席会议，并开放议题给委员发言。委员的意见和提问简述如下：

(i) 指出石塘咀体育馆和中山纪念公园体育馆的儿童游戏室近年曾经翻新，因此设施较为吸引，相比之下，士美非路体育馆儿童游戏室的设施显得未如理想。查询士美非路体育馆儿童游戏室上次翻新工程是于何时进行。

(ii) 表示中西区区内的三个儿童游戏室都甚受欢迎，而士美非路体育馆儿童游戏室应该自启用后未曾进行大型装修，所以现况较为残旧，设施亦较为缺乏，期望署方可以进行翻新。提醒署方在落实计划后应尽早通知委员，让委员可以通知居民。

(iii) 查询署方何时落实在士美非路体育馆儿童游戏室添置可供小朋友自由探索的游乐组件。

34. 康文署代表就委员的发言作出综合回应，她首先向委员讲解载列于回应文件的内容，并表示中山纪念公园体育馆和石塘咀体育馆的儿童游戏室分别在 2021 年和 2024 年进行翻新，而士美非路体育馆儿童游戏室则从未进行大型翻新工程，但各个儿童游戏室每年都会添置安全垫和玩具。她补充士美非路体育馆儿童游戏室甚受市民欢迎，而署方在过去一年没有收到市民对该场地有任何意见。该处现时有一个很大的空间，并且设有一些简单的积木给儿童玩乐及创造自我空间。署方预计在下一季完成添置较为大型及不同形状的软积木，期望儿童可以在该处尽情发挥创作力，以及提升儿童游戏室的趣味性和吸引力。

[会后备注：康文署于 7 月中旬已为士美非路体育馆儿童游戏室购置新的软积木，供儿童使用。]

35. 副主席表示再没有委员示意发言，宣布结束是项讨论。

第 10 项：关注荷李活道行人过路处渠盖令途人滑倒

(中西区地工会文件第 30/2024 号)

(上午 11 时 37 分至 11 时 47 分)

36. 副主席欢迎路政署代表出席会议，并开放议题给委员作第一轮发言。委员的意见和提问简述如下：

- (i) 表示最近有街坊在讨论文件提及的荷李活道过路处因踏上湿滑渠盖而跌倒受伤。引述路政署的回应文件内容提及署方近期设计了一款新型的路旁集水沟渠盖，为此查询署方何时会转用新款渠盖，以及会否考虑在个别路滑位置铺设防滑钢沙。
- (ii) 表示收到超过一宗投诉指卑利街 65 号对出路面新涂上的双黄线容易使路人滑倒，并建议路政署全面检视中西区的路面湿滑和安全问题。
- (iii) 表示曾经在区内进行视察，发现有不少过路处位置都设有渠盖，而该些渠盖在雨天和潮湿天气时便会十分湿滑，为免再有路人滑倒受伤，期望署方可以积极跟进回应。提议署方详细介绍新型的路旁集水沟渠盖，例如其防滑功能是否较以往的设计有所改善。

37. 路政署代表就委员的发言作出综合回应，表示署方会就荷李活道和卑利街行人过路处个别位置和双黄线湿滑问题进行防滑测试，以了解相关位置的防滑指数是否足够，假如发现不足署方将会作出相应的维修工作以改善道路状况。回应文件中提及的新款渠盖为长方形网格，署方正测试该新款渠盖，并会考虑在渠盖加上坑纹或防滑物料。由于集水沟的主要用途是收集雨水，署方须确保新款渠盖的设计不会影响集水功能。此外，署方进行道路工程时会在可行情况下把集水沟移离过路处，但由于设置集水沟的位置往往受到地形及地下公用设施限制，而且中西区的道路大多比较狭窄，导致设置集水沟的位置有较大限制。

38. 副主席开放议题给委员作第二轮发言，委员的意见和提问简述如下：

- (i) 提议署方适时提供新款渠盖的设计图，并且查询署方会否定期检查过路处渠盖的防滑指数，确保行人安全。
- (ii) 指出行人过路处位置往往设有很多不同金属渠盖，这些渠盖会逐渐磨损而变得平滑，所以署方应该定期巡视以保障市民安全，避免有路人滑倒后发生交通意外。

39. 路政署代表就委员的第二轮发言作出综合回应，表示署方会为辖下的公共道路进行恒常检查，包括留意路旁集水沟的渠盖有否损毁，并按需要安排修复工作。

40. 副主席表示再没有委员示意发言，宣布结束是项讨论，并表示之后的会议交由主席主持。

资料事项

第 11 项：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中西区公共图书馆使用概况汇报 (中西区地工会文件第 31/2024 号)

(上午 11 时 47 分)

41. 主席表示文件由康文署提交，并请委员备悉有关文件。

第 12 项：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中西区康体设施管理汇报 (中西区地工会文件第 32/2024 号)

(上午 11 时 47 分)

42. 主席表示文件由康文署提交，并请委员备悉有关文件。

第 13 项：其他事项

(上午 11 时 47 分)

43. 主席表示没有其他事项。

第 14 项：下次会议日期

(上午 11 时 48 分)

44. 主席表示下次会议日期为 2024 年 9 月 12 日，截交文件日期为 2024 年 8 月 28 日。

45. 会议于上午 11 时 48 分结束。

会议纪录于 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二日 通过

主席：叶永成议员, SBS, BBS, MH, JP

秘书：何启贤先生

中西区区议会秘书处
二零二四年九月